

**重庆市红十字会医院（江北区人民医院）
单一来源协商文件**

项目编号：HHYY-CG-FW-2025-011-01

项目名称：鹰视激光系统维保服务

**采购人：重庆市红十字会医院（江北区人民医院）
二〇二五年六月**

第一篇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重庆地博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鹰视激光系统维保服务进行单一来源采购。请贵单位按本文件要求携带响应文件前来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活动，就项目技术、商务等相关问题进行协商。

一、单一来源协商项目内容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服务期
鹰视激光系统维保服务	150000.00	1 年

二、单一来源协商时间、地点

（一）发出采购文件时间：2025 年 6 月 6 日

（二）发出采购文件地点：重庆市江北区嘉陵一村 1 号

（三）获取采购文件方式：到采购人处领取或者电子文档传送。

（四）协商内容：详见本项目单一来源协商文件。

（五）协商开始时间：2025 年 6 月 16 日北京时间 9:00 时。

（六）协商地点：重庆市江北区嘉陵一村 1 号重庆市红十字会医院（江北区人民医院）眼科会议室

三、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市红十字会医院（江北区人民医院）

采购联系人：徐老师 联系电话：023-88516648

技术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23-88519086

地 址：重庆市江北区嘉陵一村 1 号重庆市红十字会医院（江北区人民医院）

第二篇 单一来源采购须知

一、采购相关费用

参与采购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采购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供应商资质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持有的《营业执照》中，须具备对应的医疗器械经营范围或者维修范围。

三、单一来源协商文件

（一）单一来源协商文件由采购邀请书、单一来源采购须知、项目采购需求、商务需求、采购合同样本和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六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单一来源协商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单一来源协商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如对本协商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协商开始时间两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要求澄清，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协商文件。一经进入协商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本协商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响应文件要求

（一）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二）单一来源采购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协商开始时间起90天。

（三）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四) 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五) 供应商参与人员

供应商可派 1-2 名代表参与单一来源协商，至少 1 人应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代表。

五、单一来源协商程序

(一) 采购人组织的单一来源协商按协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

(二) 由采购小组与供应商进行协商。

(三) 单一来源协商过程中，如协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采购小组须以书面形式（补充文件）通知供应商。

(四) 供应商在单一来源协商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五) 单一来源协商结束后，采购小组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书面提出最优惠的报价及有关承诺，并据此确定是否成交。采购小组视情况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为准（填写《最后报价表》）。

六、成交原则

(一) 采购小组应通过协商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并商定合理的采购价格。

采购人与供应商应当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原则，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采购。

(二) 评审依据：

评审的依据为协商文件（含有效的补充文件）和响应文件，采购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协商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三)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七、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无。

八、成交通知

(一) 协商结束 7 日内，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如果《成交通

知书》不能在7日内发出，则发出时间不应超过协商有效期。《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二)《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签订合同时，根据需要采购人有权提出对技术条件发生变化的货物作局部调整或变更数量，但需经协商成交双方共同认定。

九、签订合同

(一)成交供应商按《成交通知书》指定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单一来源协商文件、澄清文件(如果有)、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有效承诺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第三篇 项目采购需求

“※”标注的服务需求为符合性审查中的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若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一、服务及质量要求

(一) 供应商应提供鹰视激光系统整机年维保服务，服务范围涵盖维保设备的所有零部件和人工费等费用，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二) 服务范围：重庆市红十字会医院（江北区人民医院）江北院区鹰视激光系统整机全保。

(三) 服务要求：保修期 1 年。

(四) 服务标准：鹰视激光系统所有零部件全保，包括定期设备保养和故障维修。

三、服务需求

1. 鹰视激光系统维保期内，根据医院需求免费提供氟化氩气体（ArF）、测试片、光学校正镜片，若激光腔故障免费更换激光腔。

2. 维修响应：提供 7*24 小时维修热线电话响应及远程维修服务，技术人员 30 分钟内实现远程在线故障检修；若需现场维修的，工程师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

※3. 每年至少 4 次巡检级别维护保养服务，提交维修报告，巡检结果报告完整 Check list 报告（每三个月一次）。

※4. 按全年 365 天计，保证设备 $\geq 97\%$ （ $365*8*97\%$ ）的正常开机率，故障停机时间超过 3%（88 小时），则根据停机时间，合同服务期限按每小时 1:4 顺延。每次保养后出具保养报告单，保养包括：设备安全检查、影像质量检查、清洁保养、性能测试及校准、运行状态检查等。

5. 供应商具有设备维修场所，保障响应时效：供应商应具有适用于本项目的设备维修场所、该型号设备所有零备件储存仓库，以保障维修响应时效（提供设备维修所、备件仓库、征集所有零备件的证明材料，包括①租赁证明或产权证明②实景照片）。

6.若采购人新院区开业有需求的，维保期内，接采购人通知，成交的供应商负责一次该医疗设备的拆除、运输、安装和调试工作，确保该设备在新院区能够正常使用。

第四篇 商务需求

“※”标注的商务需求为符合性审查中的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若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一、维保实施时间、地点、内容及验收方式

(一) 实施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如遇到不可抗原因（地震、疫情等自然灾害），供应商无法提供维保服务天数的费用将被扣除（按365天/年计算每天服务费用）。

(二) 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 实施内容：鹰视激光系统年维保所有零部件只换不修。

(四) 考核方式：在服务合同期内，达到全年开机率保证，并提供经设备使用科室确认每年4次保养的报告(每三个月一次),并达到服务要求。每年保证累计97%(365*8*97%)的正常开机率，如故障停机超过3%（88小时），则根据停机时间，合同服务期限按每小时1:4顺延。一般故障情况下一周内完成维修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机器正常工作状态后，作为维修结束。服务期内，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的设备维修场所、备件仓库进行现场勘验。

※二、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金额，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实施和服务的完整报价、软件升级费、辅材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人工费、培训费及各种应纳的税费。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 产品质量保证期

1. 维保期内，供应商针对鹰视激光系统提供的零配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2年。

2. 维保零配件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响应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响应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4.维保产品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其负责销售和售后的服务机构负责标准售后服务，由销售或售后服务机构负责售后的，应当附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

（二）售后服务内容

1.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

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电话24小时*365天响应（提供400客户服务专线电话及维保工程师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供应商应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24小时内完成维修，确保产品正常工作；无法在24小时内解决的，应在48小时内提供同品牌同型号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3）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供应商的产品技术升级，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供应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

（4）故障处置及零配件更换：

（4.1）工程师应具备本项目维保设备维修资质，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零配件必须是全新、合格、质量可靠的原厂零备件（以厂家库房的出库单为凭证），以满足设备运行要求，不会给设备带来安全隐患。

（4.2）故障处置与配件更换不限次数，所有类型的故障处置完毕后必须留工作记录给采购人备案。

（5）保修期内享受供应商对采购人设备提供免费的软件升级、补丁和技术支持。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过后，供应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 质量保证期过后, 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供应商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 该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四、付款方式

(一) 维保项目在维保完成后, 供应商需提供维保报告, 经使用科室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

(二) 采购合同签订后, 供应商按照维保合同约定, 待第一季度维保结束且采购人验收合格之后按照医院付款程序先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 全年维保结束, 且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按合同总金额的75%支付尾款。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 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六、培训

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供应商应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免费培训, 使医院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

※七、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八、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 或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约定。

第五篇 合同草案条款和格式合同（样本）

合同具体内容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协商

项目编号： 合同号：

甲方： （以下简称需方）

乙方： （以下简称供方）

根据招标程序和结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 项目签订本合同，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设备名称	服务具体内容	服务期限	单价	总价	服务时间
合计人民币（小写）：					
合计人民币（大写）：					
一、服务要求和质量保证：					
二、服务方式：					
三、验收标准、方法：					
四、付款方式：					
五、违约责任： 按《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采购人应按项目实际情况完整填写）					
六、其他约定事项： 1.招标文件及其补遗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本合同一式份，需方__份，供方__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有效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5.其他：					
需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法人代表： 授权代表： 经办人：			供方：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法人代表： 授权代表： 经办人：		

签约时间：20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重庆

第六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一、经济文件

- (一) 报价一览表
- (二) 分项报价明细表（如果有）

二、技术（质量）、服务文件

- (一) 技术（质量）、服务条款差异表
- (二) 其他资料（格式自定）
- (三) 供应商应答产品响应技术参数证明材料：（如果有）

1. 应答产品对应宣传彩页；
2. 技术白皮书；
3. 应答产品使用说明书；

以上资料若单一项能证明满足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则只提供该项资料即可，若需要多项资料共同证明产品满足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则需要提供对应项资料并做好标注。

三、商务文件

- (一) 投标函（格式）
- (二) 商务条款差异表
- (三) 其他商务资料

四、其他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五、资格文件

- (一)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 (二)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 (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五)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格式)

(六) 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一、经济文件

(一)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分包号及名称：

供应商名称			
单价报价（元）（小写）		数量/服务期限	
合计报价（元）（小写）			
合计报价（大写）：			
备注：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 分项报价明细表 (如果有)

项目名称:

分包号及名称:

单位: 元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生产地	数量	单价	合计
1							
2							
3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或自然

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 1.请供应商完整填写本表;
- 2.该表可扩展。

(二) 其他资料 (格式自定)

(三) 供应商应答产品响应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如果有, 格式自定)

三、商务文件

(一) 投标函(格式)

项目名称:

包号及名称:

致: (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址
: 。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采购文件所有要求。

二、我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采购项目的技术(质量)服务。

四、我方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五、我方承诺:本次投标的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六、我方投标报价为闭口价。即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七、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响应文件的各项承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八、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九、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供应商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年 月 日

(三) 其他商务资料

四、其他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五、资格文件

(一)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致: _____ (采购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_____ (供应商名称)任_____ (职务名称)职务, 是 (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 (采购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 是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 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 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附: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注:

1. 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 不提供此文件。

(五)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格式)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 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查验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六) 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